**个人健康承诺书**

本人 ，身份证号： ，手机号： ，现居住地址： ，已报名参加 清华附中合肥学校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笔试 。为诚信考试、杜绝疫情传播，本人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以及与本人一起共同生活的家人在考试前14天内无流行性病学史。

二、本人身体健康状况良好，在赴考过程中，将严格执行合肥市疫情防控要求及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要求，自觉做好个人卫生防护。

三、本人已按疫情防控要求及时申领“健康码”并做好通信大数据行程监测。

四、考生须知：

（1）考生需提前申请“安康码”，点击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并授权核验个人行程，同时每日通过“点击核验”保持绿码状态。做好每日体温测量和健康监测。考试当天，提供本人考前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有14天内省外旅居史人员须出示本人抵肥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（或抵肥后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）和抵肥后、考前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进入考点需正确佩戴口罩，填写并提交《健康承诺书》；

（2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：

①考前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，处在隔离期和健康监测期的入境（含港、澳、台地区）人员及其密接者；②处于健康监测期的出院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，尚未解除管控的密接、次密接人员；③从事进口冷链食品或非冷链物品人员及其密接者；④有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咳痰、咽痛、腹泻、呕吐、嗅觉或味觉减退等身体异常情况者；⑤考试当天“安康码”非绿码、体温异常或有其他异常症状的人员；⑥未提供符合要求的核酸检测证明的人员；

（3）本人在考试当天体温检测如达到或超过37.3℃，或出现以上第（2）条情形之一的，自愿放弃考试，自行承担由此影响的后果；体温检测以现场医务人员测量结果为准。

五、本人郑重承诺，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内容准确、属实，如故意隐瞒相关情况，同意取消录聘资格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 **承 诺 人：**

 年 月 日